**四川中科玻璃有限公司**

**新增印刷车间、贴烤花、喷涂生产线及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当如实记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梳理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简况**

项目制定了初步设计资料，绘制了设计图纸，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项目按照环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并按环评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设施的投资金额。

**1.2施工简况**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签订了合同，在建设过程中，保证了环保设施建设进度，环保投资金额得到保证，建设过程中的落实了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验收简况**

项目于2018年7月15日开工建设，2019年3月20日建成并投入运行，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四川中科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开展本项目的验收工作，并委托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为具备检测能力的第三方社会监测机构，监测资质号为162312050494。在本项目具备验收监测条件下，2019年5月26日-27日，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并于2019年6月10日出具了监测报告（中环检测（2019）委托1905231），经监测，深加工车间一期工程（1#排气筒）有组织废气监测不合格，公司进行整改，经整改后，委托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在2019年8月14日进行1#排气筒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中环检测（2019）委托1908133），经监测，监测数据合格。公司调查和数据以及资料收集的基础上，于2019年8月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2019年8月28日，公司通过召开验收会议，形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意见结论为验收合格，无整改要求。

**1.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在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施工期噪声、固废、废水、废气治理措施，未发生施工期环保投诉情况，营运期噪声、废水、废气、固废未发生扰民情况，合理处置，对外环境无影响。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 本项目属于公司管理，制定了《工作制度汇编》、《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管理规章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和规程，项目在日常运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定的各种制度和规程执行。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加强对项目各种设备的处理单位的管理和维护，按照公司制度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要求，组建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构，储备了应急物资，定期对员工进行应急预案培训与演练，保证了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有足够的人力、物力等资源和制度上的保障。

（3）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在营运期执行了环境监测计划，定位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项目外排废气、废水、噪声进行达标排放监测，同时也对在线监测仪器进行比对监测。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无搬迁居民点。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整治等情况。

**3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按要求落实环境保护对策措施，验收合格，无整改内容。

**四川中科玻璃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